

广东省不动产登记与估价专业人员协会

粤土协发[2018]20号

广东省不动产登记与估价专业人员协会 关于推举确认第四届会员代表大会 代表资格的通知

各会员：

广东省不动产登记与估价专业人员协会（以下简称“省协会”）第四届会员代表大会拟于6月中下旬在广州召开，目前各项筹备工作正按部就班、规范有序地开展，具体议程及资料将按规定报经批准后另行印发。根据《广东省不动产登记与估价专业人员协会换届方案》，现请全体会员以书面形式完成四届会员代表大会代表资格的推举与确认，代表资格确认方案为：非执业个人会员以个人身份参会，非执业团

体会员推举 1 名代表参会，执业个人与团体会员以执业所在机构为单位推荐 1 名代表参会（同时有估价和登记代理业务范围的机构合并推荐 1 名代表即可）。

《代表资格推举确认登记表》（附表 1 为执业会员、表 2 为非执业会员）请按要求填报，签字盖章后的扫描版于 5 月 21 日上午 12:00 前发送至 1225670437@qq.com 邮箱，纸版表格原件还需快递至协会（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450 号华信中心 702 室，吴建辉，37628100，13642670247），供换届工作存档备查。

附件：

1、广东省不动产登记与估价专业人员协会第四届会员代表大会代表资格推举确认登记表（执业会员）

2、广东省不动产登记与估价专业人员协会第四届会员代表大会代表资格推举确认登记表（非执业会员）



抄报：省国土资源厅 省民政厅社会组织管理局

广东省不动产登记与估价专业人员协会

2018 年 5 月 4 日印发
